



窮理致知

# 《資治通鑑》的「選擇性全知」及其敘事趣味

● 施寬文\*

戲劇可以將故事中的世界和角色直接呈現給觀眾，敘事作品則必須經由敘述者之觀察與描述，「視角」即敘事作品中的敘述者，描述其所觀察之事件與人物的特定觀察角度。一般而言，史家敘事皆採用傳統常見的全知視角模式，因此能夠「思接千載，視通萬里」，居高臨下，既能夠全方位的觀察並敘述故事，又能夠了知一切事件的來龍去脈、明悉書中世界所有人物之內在心思，因此羅蘭·巴爾特（Roland Barthes）稱之為「神的觀點」<sup>1</sup>。運用全知視角，史家之敘事與評論顯得具有權威性，在批評教訓的傳達上有其方便之處。但是，因為全知敘述者將故事訊息無所保留的直接傳遞給讀者，讀者只需要被動的接受訊息，不需加以推測，在懸念、趣味方面顯得比較闕如，閱讀過程往往會較為乏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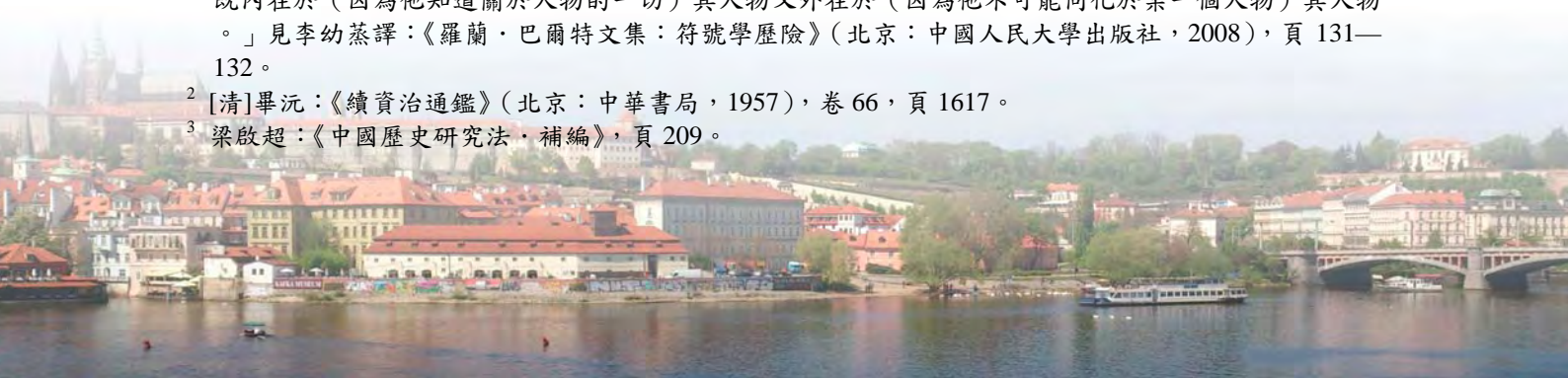
司馬光之《通鑑》敘事，雖然主要也是運用全知視角，然而宋神宗曾說：「聞卿進讀，終日忘倦」<sup>2</sup>；梁啟超則比較《資治通鑑》與畢沅《續資治通鑑》，認為司馬光因為文筆「飛動」，所以《通鑑》的故事讓人「百讀不厭」、「令人感動」<sup>3</sup>，可見《資治

\* 施寬文，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人文藝術組講師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博士。

<sup>1</sup> [法]羅蘭·巴爾特（Roland Barthes）在說明「敘事提供者」時，提及三種概念：其中「第二種概念使敘事者成為一種顯然是非個人性的獨立意識，它從一種較高的觀點、神的觀點產生著故事：敘事者既內在於（因為他知道關於人物的一切）其人物又外在於（因為他不可能同化於某一個人物）其人物。」見李幼蒸譯：《羅蘭·巴爾特文集：符號學歷險》（北京：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，2008），頁131—132。

<sup>2</sup> [清]畢沅：《續資治通鑑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7），卷66，頁1617。

<sup>3</sup> 梁啟超：《中國歷史研究法·補編》，頁209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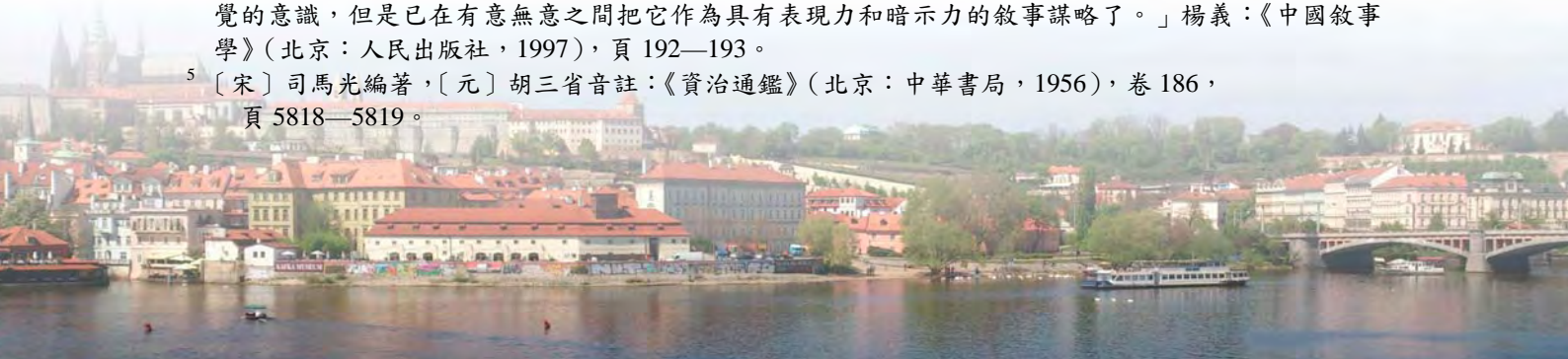
《通鑑》雖有明確的政治鑑戒目的，卻非枯燥死板的政治教科書，而有其趣味性，其中視角的運用即與趣味性有關<sup>4</sup>，茲就「選擇性全知視角」，以《通鑑》書中的劉蘭成故事為例說明之。

「選擇性全知視角」指全知敘述者刻意限制一己之觀察範圍，而將視角固定於一個人物身上，僅透視其內心活動，對於其他人物只從事外在之觀察，相較於全知敘事，採取此種視角模式敘事，因為留下了空白，從而多了一些懸念。《通鑑》書中雖然罕見此種視角，卻仍能摭拾其例，此如唐高祖武德元年的劉蘭成歸唐前之經歷：

初，北海賊帥慕容順帥其徒三萬攻郡城，已克其外郭，進攻子城；城中食盡，公順自謂克在旦夕，不為備。明經劉蘭成糾合城中驍健百餘人襲擊之，城中見兵繼之，公順大敗，棄營走，郡城獲全。於是郡官及望族分城中民為六軍，各將之，蘭成亦將一軍。有宋書佐者，離間諸軍曰：「蘭成得眾心，必為諸人不利，不如殺之。」眾不忍殺，但奪其兵以授宋書佐。蘭成恐終及禍，亡奔公順；公順軍中喜譟，欲奉以為主，固辭，乃以為長史，軍事成聽焉。居五十餘日，蘭成簡軍中驍健者百五十人，往抄北海。距城四十里，留十人，使多芟草，分為百餘積；二十里，又留二十人，各執大旗；五六里，又留三十人，伏險要；蘭成自將十人，夜，距城一里許潛伏；餘八十人分置便處，約聞鼓聲即抄取人畜亟去，仍一時焚積草。明晨，城中遠望無煙塵，皆出樵牧。日向中，蘭成以十人直抵城門，城上鉦鼓亂發；伏兵四出，抄掠雜畜十餘頭及樵牧者而去。蘭成度抄者已遠，徐步而還。城中雖出兵，恐有伏兵，不敢急追；又見前有旌旗、煙火，遂不敢進而還。既而城中知蘭成前者眾少，悔不窮追。居月餘，蘭成謀取郡城，更以二十人直抵城門。城中人競出逐之，行未十里，公順將大兵總至。郡兵奔馳還城，公順進兵圍之，蘭成一言招諭，城中人爭出降。蘭成撫存老幼，禮遇郡官，見宋書佐，亦禮之如舊，仍資送出境，內外安堵。<sup>5</sup>

<sup>4</sup> 古代史家未必有明確的「敘事視角」觀念，但是，如楊義曾舉《春秋》魯僖公十六年正月「隕石于宋五」，與西周青銅器的「寶尊銘文」為例時所說：「視角問題是一種古老的存在，儘管當時人們沒有自覺的意識，但是已在有意無意之間把它作為具有表現力和暗示力的敘事謀略了。」楊義：《中國敘事學》（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1997），頁192—193。

<sup>5</sup> [宋]司馬光編著，[元]胡三省音註：《資治通鑑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6），卷186，頁5818—5819。





「劉蘭成」在新、舊《唐書》中皆作「劉蘭」，對其降唐前事迹之敘述，史家皆以全知視角模式敘述之，如《舊唐書》云：「劉蘭，字文郁，青州北海人也。仕隋鄱陽郡書佐。頗涉經史，善言成敗。然性多凶狡，見隋末將亂，交通不逞。于時北海完富，蘭利其子女玉帛，與群盜相應，破其本鄉城邑。」<sup>6</sup>《新唐書》則云：「劉蘭字文郁，青州北海人。仕隋鄱陽郡書佐。涉圖史，能言成敗事。性陰狡，以天下將亂，見北海完富，潛介賊破其鄉，取子女玉帛。」<sup>7</sup>不僅簡略，而且缺乏閱讀之趣味性。反觀《通鑑》，史家在劉蘭成亡奔綦公順之後，將視角固定於其身，寫其首次抄掠北海，沿途在許多地方分別留人布置，卻刻意不說明原因，而在故事主角劉蘭成猜想（「度」）「抄者已遠」，緩步歸去之後，才由城中兵士因疑慮伏擊，不敢窮追，讓讀者了解其前安排之用意。又藉由其想要（「謀」）奪取郡城，似乎故技重施，卻出敵不意，取得郡城，間接說明其首次抄掠北海的疑兵之計，實是後來用以引誘郡兵出追，類似於「調虎離山」計的準備。在敘事中，史家以劉蘭成貫串故事，在後來的兩次與北海郡有關的行動中，皆只透視其心思，對於其人計謀的用意刻意不加以說明，讀者閱讀之後才恍然明白，從而使整個故事有讓人尋味之處。

王錦貴稱許《資治通鑑》寫人：「以往的編年體文獻，一方面為傳統的記述方式所拘束，同時也由於篇幅狹小，所以記人則不完整，記事則不集中。因而，書中的歷史人物往往支離破碎，缺乏感人的立體形象。而《通鑑》則非常注意借鑒紀傳體中的人物傳記的寫作方法，巧妙布局獨立成篇的人物故事，既照顧到編年體自身特點，又保持人物、事件的相對完整性，使事中有人與人中有事極其自然地統一起來。」<sup>8</sup>如何在依年按月的編年敘事中，「巧妙布局獨立成篇的人物故事」？陳平原指出文言小說突破全知敘事，要而言之有三種類型，其中第二種是：「作者繼承史傳筆法，以人物為描寫中心，紀其行狀，摹其心理。外界事物除非與傳主發生關係，一概不述；即使發生關係，也從傳主角度引入。」<sup>9</sup>所說的「史傳筆法」，就是紀傳體寫作人物的方法，也就是敘述者將視角固定在一個人物身上，只透視該人物之內心活動，而對其他人物只從事外在觀察的「選擇性全知」之敘事。《資治通鑑》是編年史，敘事以事件為主，雖然

<sup>6</sup> [後晉]劉昫等撰：《舊唐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5），卷69，頁2523。

<sup>7</sup> [宋]歐陽修，宋祁：《新唐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5），卷94，頁3836。

<sup>8</sup> 王錦貴：《司馬光及其資治通鑑》（鄭州：大象出版社，1997），頁95。

<sup>9</sup> 陳平原：《中國小說敘事模式的轉變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3），頁64。



不可能做到有如紀傳體的「以人物為描寫中心，紀其行狀，摹其心理」，然而，司馬光借鑑了紀傳體寫作人物的方法，在全知觀察下，在敘事片斷中以一位人物為主，以之為敘事線索，時或透視其心思，從而使人物因此突出，不但在編年敘事中可以成為獨立的人物故事，而且也有助於故事的趣味性。

